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03月02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7030201

彰檢破獲隨機竊車強盜案，犯嫌聲押獲准

本署日前獲報，本轄芳苑鄉一帶有不法分子利用假車禍方式，隨機攔下被害人後以索討賠償金為由藉端訛詐，訛詐不成則取出兇器強盜取財，特指派蕭有宏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芳苑分局全力偵辦。經清查、分析相關監視錄影畫面後，鎖定設籍雲林西螺鎮之鍾姓男子涉有重嫌，於2月28日晚間命警拘提到案。

承辦檢察官命警深入追查，獲悉鍾嫌係從雲林縣西螺鎮隨機竊車使用，至本轄芳苑鄉一帶，利用清晨4、5時許人車稀少時段，隨機製造假車禍、或隨機攔下外出運動之行人，藉端勒索財物，更進一步使用刀子、鐵鎚等兇器強盜被害人財物，得手後再隨機竊車掩飾行蹤逃匿。檢察官偵訊後認鍾嫌涉犯加重強盜罪、竊盜等嫌重大，有反覆實施同一犯罪，並疑有共犯在逃，有串證、滅證之虞，聲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昨(1)日23時20分許核准。